

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基金办公室

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

湘教科规通〔2019〕4号

关于做好2019年度湖南省社科基金

终止的负责人三年内、被撤销的负责人五年内不得申报或者参与申报。

三、课题申请人应根据课题申报指南（见附件）列出的研究领域和方向，结合自己的研究专长拟题申报，不在课题申报指南

【方案具有预见性、针对性和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。成果必须与《申报书》所提书题紧密相关。

【7】

【8】

资助 2 万元。课题研究期限为 2 年，课题研究时间从立项之日算起。

七、课题实行限额申报，省社科院、省教科院和每所本科院校不超过 3 项，每所高职高专院校不超过 2 项，每个市州不超过 1 项。



2010 年 10 月 10 日

附件

2019年度湖南省社科基金教育学专项课题申报指南

1.1 习近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

1.2 学校党建工作研究

1.3 师德师风建设（师德师风）研究

1.4 湖南教育2025发展规划研究

1.5 湖南省教育“十三五”规划中期评估